

#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审议重大关联交易议案的独立意见

作为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独立董事，本人认真审阅了公司提交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的《关于审议重庆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并向公司了解相关资料和信息。

经审阅议案，本人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办法规定，基于独立、客观判断，就本次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关联交易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1.公司准确识别并界定关联方和重大关联交易，并根据监管要求及《公司章程》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规定提交董事会进行审议，履行了相应的内部审批程序。

2.公司关于对重庆机场集团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，授信后拟发生业务的定价将遵循市场定价原则，不优于非关联方同类交易条件，符合商业原则和“一般商业条款”或更佳条款，未损害公司及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，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综上，本人对上述关联交易无不同意见。

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：

张桥云、李明豪、李嘉明、毕茜

2024年3月4日